

【約書亞 15:1~12】

- 15:1 猶大支派按著宗族拈鬮所得之地是在盡南邊，到以東的交界，向南直到尋的曠野。
- 15:2 他們的南界，是從鹽海的盡邊，就是從朝南的海汊起，
- 15:3 通到亞克拉濱坡的南邊，接連到尋，上到加低斯巴尼亞的南邊，又過希斯倫，上到亞達珥，繞到甲加，
- 15:4 接連到押們，通到埃及小河，直通到海為止。這就是他們的南界。
- 15:5 東界是從鹽海南邊到約旦河口。北界是從約旦河口的海汊起，
- 15:6 上到伯曷拉，過伯亞拉巴的北邊，上到流便之子波罕的磐石。
- 15:7 從亞割穀往北，上到底璧，直向河南亞都冥坡對面的吉甲。又接連到隱示麥泉，直到隱羅結，
- 15:8 上到欣嫩子穀，貼近耶布斯的南界（耶布斯就是耶路撒冷）。又上到欣嫩子穀西邊的山頂，就是在利乏音穀極北的邊界。
- 15:9 又從山頂延到尼弗多亞的水源，通到以弗崙山的城邑，又延到巴拉（巴拉就是基列耶琳）。
- 15:10 又從巴拉往西繞到西珥山，接連到耶琳山的北邊（耶琳就是基撒倫）。又下到伯示麥過亭納，
- 15:11 通到以革倫北邊，延到施基倫，接連到巴拉山，又通到雅比聶，直通到海為止。

- 1) 這裡指明了猶大支派土地的四界：南界【書 15:2~4】、東界【書 15:5】、北界【書 15:11】和西界【書 15:12】。
- 2) 東界、西界都是水，北邊與便雅憫和但兩支派土地交界【書 18:15~19 便雅憫支派】；【書 19:40~46 但支派】

【約書亞記 18:15 南界、是從基列耶琳的盡邊起、往西達到尼弗多亞的水源。】

【約書亞記 18:16 又下到欣嫩子谷對面山的盡邊、就是利乏音谷北邊的山、又下到欣嫩谷、貼近耶布斯的南邊、又下到隱羅結。】

【約書亞記 18:17 又往北通到隱示麥、達到亞都冥坡對面的基利綠、又下到流便之子波罕的磐石。】

【約書亞記 18:18 又接連到亞拉巴對面、往北下到亞拉巴。】

【約書亞記 18:19 又接連到伯曷拉的北邊、直通到鹽海的北汊、就是約但河的南頭、這是南界。】

【約書亞記 19:40 為但支派、按著宗族、拈出第七鬮。】

【約書亞記 19:41 他們地業的境界、是瑣拉、以實陶、伊珥示麥。】

【約書亞記 19:42 沙拉賓、亞雅崙、伊提拉。】

【約書亞記 19:43 以倫亭拿他、以革倫。】

【約書亞記 19:44 伊利提基、基比頓、巴拉。】

【約書亞記 19:45 伊胡得、比尼比拉、迦特臨門。】

【約書亞記 19:46 美耶昆、拉昆、並約帕對面的地界。】

- 3) 【書 15:2~4】猶大是雅各（以色列）的第四子，在他以先的三個哥哥，長子流便與雅各的妾辟拉行淫亂【創 35:22】，失去了長子的名份；

【創世記 35:22 以色列住在那地的時候、流便去與他父親的妾辟拉同寢、以色列也聽見了。雅各共有十二個兒子。】

- 4) 『二哥西緬』和『三哥利未』，【創世記 34 章】記載，他們的妹妹底拿被姦污，兇手很喜歡底拿，甚至願意因為要娶她而自己以及全城的人一同受割禮，在那年代來說，願意這樣負責任已經是非常有誠意，所以雅各也沒有說甚麼；西緬和利未卻趁那城的男人正受割禮疼痛，大開殺戒、殺光所有男丁並大肆掠奪，讓父親雅各蒙了臭名。

- 5) 這段是有關猶大支族所佔領的疆界，從地圖上可以看出猶大的疆界比起其他支派要大出很多，這點很可能和雅各的遺言有關；【創 49:8~12】雅各死前為眾子祝福時，排行第四的猶大便比他的三個哥哥獲得更多祝福。

【創世記 49:8 猶大阿、你弟兄們必讚美你、你手必招住仇敵的頸項、你父親的兒子們必向你下拜。】

【創世記 49:9 猶大是個小獅子、我兒阿、你抓了食便上去、你屈下身去、臥如公獅、蹲如母獅、誰敢惹你。】

【創世記 49:10 圭必不離猶大、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等細羅〔就是賜平安者〕來到、萬民都必歸順。】

【創世記 49:11 猶大把小驢拴在葡萄樹上、把驢駒拴在美好的葡萄樹上、他在葡萄酒中洗了衣服、在葡萄汁中



洗了袍褂。】

【創世記 49:12 他的眼睛必因酒紅潤、他的牙齒必因奶白亮。】

6) 而猶大家的家譜中，日後更有以色列王大衛、最聰明的所羅門王，以及彌賽亞主耶穌基督。

【約書亞 15:13~19】

15:13 約書亞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將猶大人中的一段地，就是基列亞巴，分給耶孚尼的兒子迦勒。亞巴是亞納族的始祖（基列亞巴就是希伯倫）。

15:14 迦勒就從那裡趕出亞納族的三個族長，就是示篩、亞希慢、撻買。

15:15 又從那裡上去，攻擊底璧的居民，這底璧從前名叫基列西弗。

15:16 迦勒說：“誰能攻打基列西弗，將城奪取，我就把我女兒押撒給他為妻。”

15:17 迦勒兄弟基納斯的兒子俄陀聶奪取了那城，迦勒就把女兒押撒給他為妻。

15:18 押撒過門的時候，勸丈夫向她父親求一塊田，押撒一下驢，迦勒問她說：“你要什麼？”

15:19 她說：“求你賜福給我，你既將我安置在南地，求你也給我水泉。”她父親就把上泉下泉賜給她。

1) 約書亞將希伯倫分給迦勒的事情【書 15:6-15】

2) 迦勒以自己的女兒押撒來“懸賞”攻城勇士【書 15:15-16】。結果他的侄子俄陀聶將城攻取，迦勒就守約將女兒嫁給他為妻【書 15:17】。

3) 【書 15:15~17】為了要鼓舞兵士勇敢攻基列·西弗城，迦勒開出條件，誰率先攻入，就將自己的女兒押撒嫁給他，

押撒要嫁的不是第一個進入基列西弗的人，而是把城攻下的人。沒有人能單槍匹馬攻取這座防守嚴密的都市。所以這個應許可能只限制在迦勒手下的將帥們。

4) 結果『迦勒』的弟弟基納斯的兒子俄陀聶攻下該城，『迦勒』依約將自己的女兒嫁給他。這種酬賞的方式後來也被大衛王仿效【歷代志上 11:4~6】。

【歷代志上 11:4 大衛和以色列眾人到了耶路撒冷、就是耶布斯、那時耶布斯人住在那裏。】

【歷代志上 11:5 耶布斯人對大衛說、你決不能進這地方。然而大衛攻取錫安的保障、就是大衛的城。】

【歷代志上 11:6 大衛說、誰先攻打耶布斯人、必作首領元帥。洗魯雅的儿子約押先上去、就作了元帥。】

5) 押撒想要的田是一塊有水源的好田，因為父親給她的一塊在南地，非常乾燥。沒想到父親給她的土地高處低處都有水泉，遠超過她的所求。迦勒可能是把這塊地作為她的嫁妝。這塊地在底璧附近。

6) 迦勒的例子是後世專心跟隨神的一個典範，迦勒所分得的希伯崙也是一個重要的城市，日後大衛王首先在這裡登基作王【撒母耳記下 5:3~4】。

【撒母耳記下 5:3 於是以色列的長老都來到希伯崙見大衛王、大衛在希伯崙耶和華面前與他們立約、他們就膏大衛作以色列的王。】

【撒母耳記下 5:4 大衛登基的時候年三十歲、在位四十年。】

【約書亞 15:20~32】

15:20 以下是猶大支派按著宗族所得的產業。

15:21 猶大支派盡南邊的城邑，與以東交界相近的，就是¹甲薛、²以得、³雅姑珥

15:22 ⁴基拿、⁵底摩拿、⁶亞大達、

15:23 ⁷基低斯、⁸夏瑣、⁹以提楠、

15:24 ¹⁰西弗、¹¹提鍊、¹²比亞綠、

15:25 ¹³夏瑣·哈大他、¹⁴加略·希斯崙（加略·希斯崙就是夏瑣）、

15:26 ¹⁵亞曼、¹⁶示瑪、¹⁷摩拉大、

15:27 ¹⁸哈薩·迦大、¹⁹黑實門、²⁰伯·帕列、

15:28 ²¹ 哈薩、²² 別是巴、²³ 比斯約他、
15:29 ²⁴ 巴拉、²⁵ 以因、²⁶ 以森、
15:30 ²⁷ 伊勒多臘、²⁸ 基失、²⁹ 何珥瑪、
15:31 ³⁰ 洗革拉、³¹ 麥瑪拿、³² 三撒拿、
15:32 ³³ 利巴勿、³⁴ 實忻、³⁵ 亞因、³⁶ 臨門，**共二十九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1) 猶大支派的土地包括四個地區：

- 一，【書 15：21~32】**南地**，或乾旱之地，在中部山區和沙漠之間；
- 二，【書 15：33~47】**丘陵**，一般稱為設非拉，是中央山脈和地中海岸邊沙地之間的條形區域；
- 三，【書 15：48~60】**山區**，從南地希伯倫以南處開始隆起，一直向北延伸到耶路撒冷，東邊是死海曠野，西邊是設非拉；
- 四，【書 15：61~62】**猶大荒野**或“山地”

※ 『一，【書 15：21~32】**南地**』

1) 【書 15：21~32】共有 36 個城邑的名字，【書 15：32】卻說是 29 座城市，可能其中有些或為村落的名字。

2) 有兩種解釋。一，上述城市中的九座：別是巴，摩拉大，哈薩書亞，巴拉，以森，何珥瑪，洗革拉，亞因和利門，後來劃給了西緬支派【書 19:2-7】。

【約書亞記 19:2 他們所得為業之地、就是²²別是巴、（或名示巴）¹⁷摩拉大、】

【約書亞記 19:3 ²¹哈薩書亞、²⁴巴拉、²⁶以森、】

【約書亞記 19:4 伊利多拉、比土力、²⁹何珥瑪、】

【約書亞記 19:5 ³⁰洗革拉、伯瑪加博、哈薩蘇撒、】

【約書亞記 19:6 伯利巴勿、沙魯險、共十三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約書亞記 19:7 又有³⁵亞因、利門、以帖【15:42】、亞珊【15:42】、共四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3) 還有一種解釋的依據是這些地名解讀的困難。好些城市的名字都是合成詞翻譯的人經常把該合起來的名字分開，或把該分開的名字合起來了。這種信息的匱缺導致了地名數量的增加。

4) 這 36 座屬於南地的城市：分為四組：

I) **第一組**包括死海西南面、位於以東邊界上的**九座城**，大都沒有名氣，除了**加低斯巴尼亞**和大衛的勇士**別那亞**的出生地**甲薛**。他在這裡獲得了屠獅者的美譽。

II) **第二組**有五，六座城市，包括“**加略希斯倫**”（或加略和希斯倫），在猶大地的最南端，但位置不詳。根據傳說，這是叛徒猶大的家鄉，因此他被稱為加略人猶大。

III) **第三組**有**九座城市**，包括歷史悠久的**別是巴**。它至今仍以其活水的泉源聞名。雖然猶大的邊界原來是稍南一些的，但作為沙漠和高原之間最後一個重要的城市，別是巴普遍被認為代表南部的邊界。所以“從但到別是巴”代表了從南到北整個區域。

IV) **第四組**有**十三座城市**，分佈在西部和西南部，包括與大衛有關係的**洗革拉**。

【約書亞 15:33~47】

15:33 在高原有¹以實陶、²瑣拉、³亞實拿、

15:34 ⁴撒挪亞、⁵隱·干寧、⁶他普亞、⁷以楠、

15:35 ⁸耶末、⁹亞杜蘭、¹⁰梭哥、¹¹亞西加、

15:36 ¹²沙拉音、¹³亞底他音、¹⁴基底拉、¹⁵基底羅他音，共十四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15:37 又有¹洗楠、²哈大沙、³麥大·迦得、

15:38 ⁴底連、⁵米斯巴、⁶約帖、

15:39 ⁷拉吉、⁸波斯加、⁹伊磯倫、

15:40 ¹⁰迦本、¹¹拉慢、¹²基提利、

15:41 ¹³基低羅、¹⁴伯·大袞、¹⁵拿瑪、¹⁶瑪基大，共十六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15:42 又有¹立拿、²以帖、³亞珊、

15:43 ⁴益弗他、⁵亞實拿、⁶尼悉、

15:44 ⁷基伊拉、⁸亞革悉、⁹瑪利沙，共九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15:45 又有以革倫和屬以革倫的鎮市村莊。

15:46 從以革倫直到海，一切靠近亞實突之地，並屬其地的村莊。

15:47 亞實突和屬亞實突的鎮市村莊，迦薩和屬迦薩的鎮市村莊，直到埃及小河，並大海和靠近大海之地。

※『二，【書 15：33~47】丘陵』

1) 【書 15：33~44】，這段是分配在**西邊丘陵城鎮**的宗族之名單。

2) 【書 15：33~36】的城鄉介乎猶大中部高原與非利士人所居的沿海地帶之間，大部分仍為非利士人所占，到大衛王時始取得；其中有些城邑後來改分給但支派。

3) 這裡眾多的城市分為四組。

a) **第一組**是在東北，有十五座城（【書 15:36 節】說有 14 座，所以最後兩個可能指同一座城市）。

b) **第二組**包括十六座城市，全都分佈在平原上，包括迦南的城市⁷拉吉，以革倫和¹⁶瑪基大。

c) **第三組**有九個城市，包括靠近山地的南部地區。這裡有約書亞的戰果¹立拿；

d) **第四組**包括非利士沿海的諸城。上面所提到的都是設非拉的重要城市。

4) 值得注意的是這段經文只寫出村鎮的名稱，卻沒有記載總共多少村鎮，特別是這些村鎮都是後來非利士人的主要城市，很有可能是因為當時這些小村鎮都沒有人居住，或是尚且還未移民開發。

5) 【書 15：45~47】這部分為沿岸一帶，直至埃及小河，屬非利士人之地。

【約書亞 15:48~60】

15:48 在山地有¹沙密、²雅提珥、³梭哥、

15:49 ⁴大拿、⁵基列·薩拿（基列·薩拿就是底壁）、

15:50 ⁶亞拿伯、⁷以實提莫、⁸亞念、

15:51 ⁹歌珊、¹⁰何倫、¹¹基羅，共十一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15:52 又有¹亞拉、²度瑪、³以珊、

15:53 ⁴雅農、⁵伯·他普亞、⁶亞非加、

15:54 ⁷宏他、⁸基列·亞巴（基列·亞巴就是希伯崙）、⁹洗珥，共九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15:55 又有¹瑪雲、²迦密、³西弗、⁴淤他、

15:56 ⁵耶斯列、⁶約甸、⁷撒挪亞、

15:57 ⁸該隱、⁹基比亞、¹⁰亭納，共十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15:58 又有¹哈忽、²伯·夙、³基突、

15:59 ⁴瑪臘、⁵伯·亞諾、⁶伊勒提君，共六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15:60 又有⁷基列·巴力（基列·巴力就是基列·耶琳）、⁸拉巴，共兩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三，【書 15：48~60】山區，』

- 1) 【書 15：48~60】，這段是分配在**山區**的宗族，可分成三個大族群，其中【書 15：48~51】節記載的宗族可分配到十一個城。
- 2) **第一組**包括 11 座城市，分佈在西南部。
 - a) 此處歌珊為一個城的名字，不同於【書 10:41 11:16】的“歌珊全地”
【約書亞記 11:16 約書亞奪了那全地、就是山地、一帶南地、歌珊全地、高原、亞拉巴、以色列的山地、和山下的高原。】
- 3) **第二組**【書 15：52~54】記載的宗族，可分配到**九個城鎮**。
- 4) **第三組**【書 15：55~57】記載的宗族可分配**十個城鎮**。
- 5) **第四組**【書 15：58~60】記載的宗族共計得到**八個城鎮**和鄰近的村莊。

【約書亞 15:6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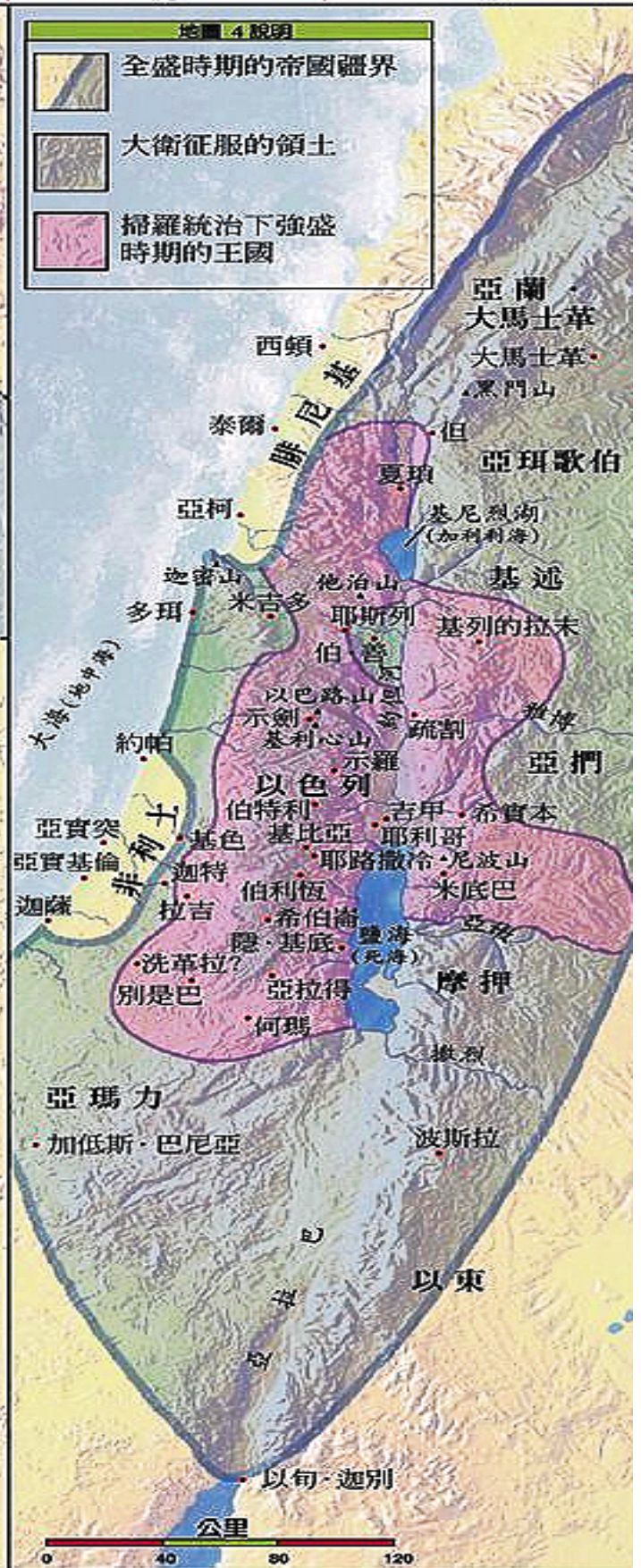
15:61 在曠野有¹伯·亞拉巴、²密丁、³西迦迦、

15:62 ⁴匿珊、⁵鹽城、⁶隱·基底，共六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

15:63 至於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猶大人不能把他們趕出去，耶布斯人卻在耶路撒冷與猶大人同住，直到今日。**

※『四，【書 15：61~62】猶大荒野或“山地”』

- 1) 【書 15：61~62】，這是**分配在曠野地區**的支族名單，這裡共計有**六座**城鎮和鄰近村莊。
- 2) 【書 15：61~62】中的“曠野”指耶路撒冷東邊及南邊與死海接壤的乾旱地區。“鹽城”，有的學者認為就是二十世紀考古學家發現《死海古卷》的昆蘭（Qumran）。《死海古卷》的發現，肯定了舊約很多經卷的歷史真實性。
- 3) 【書 15：63】提到的“耶路撒冷”分為上城和下城。約書亞只攻取到下城（北部），未能攻下上城（南部）；要到大衛時代才取得，並趕走了耶布斯人【撒下 5:6~7】。
【撒母耳記下 5:6 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到了耶路撒冷、要攻打住那地方的耶布斯人·耶布斯人對大衛說、你若不趕出瞎子、癩子、必不能進這地方·心裏想大衛決不能進去。】
【撒母耳記下 5:7 然而大衛攻取錫安的保障、就是大衛的城。】
- 4) 【書 15：63】，這節說說「猶大人無法把住在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趕走」，這句話顯示出兩個意義：
 - 1) 是以色列人民進入迦南地的時候，並非如同前面經文所說的，將所有當地的人都消滅殆盡，有些地區他們還是無法控制，這是前面已經敘述過的，先佔領可進入的城市，再繼續重新整合軍隊，或是由各支族自行整軍開拓佔領區。
 - 2) 這也是往後他們若不是時常與當地人戰爭，就是與當地人通婚，這一點也是導致他們背離上帝命令、旨意的主要因素。因為是猶大分配得到的土地，所以後來大衛王朝建造耶路撒冷城為首都，也在代表著他是傳承長子猶大的正統地位。
- 5) 『不能趕出去』。根據【士 1:8】，【士 1:21】和【撒下 5:6】的記載，猶大支派顯然佔領並燒毀了耶路撒冷的一部分。但他們可能沒有攻取錫安山上的堡壘。
【士師記 1:8 猶大人攻打耶路撒冷、將城攻取、用刀殺了城內的人、並且放火燒城】
【士師記 1:21 便雅憫人沒有趕出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耶布斯人仍在耶路撒冷與便雅憫人同住、直到今日。】
【撒母耳記下 5:6 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到了耶路撒冷、要攻打住那地方的耶布斯人·耶布斯人對大衛說、你若不趕出瞎子、癩子、必不能進這地方·心裏想大衛決不能進去。士師記 1:8 猶大人攻打耶路撒冷、將城攻取、用刀殺了城內的人、並且放火燒城。】
- 6) 耶路撒冷原來是分給便雅憫支派的，因為邊界從城南的山谷中穿過。雖然它屬於便雅憫支派，但猶大支派因參與攻城【士 1:8】，就想與便雅憫支派分享。後來耶路撒冷就成為大衛（猶大支派）的城。



Part 2 第二次閱讀

【約書亞 15:14】

15:14 迦勒就從那裡趕出亞納族的三個族長，就是示篩、亞希慢、撻買。

1) 迦勒自己趕出了亞納族的三個族長【書 15:14】

【士師記 1:10 猶大人去攻擊住希伯崙的迦南人、殺了示篩、亞希幔、撻買、希伯崙從前名叫基列亞巴。】

2) 值得注意的是，四十年前從加低斯巴尼亞派出十二個探子【民 13:22】時所提到的示篩，亞希幔，達買都還活著。有人認為這是亞納族三個部落的名字，而不是個人的名字。

【民數記 13:22 他們從南地上去、到了希伯崙、在那裏有亞納族人、亞希幔、示篩、撻買、原來希伯崙城被建造比埃及的鎖安城早七年】

【約書亞 15:18~19】

1) 【書 15:18~19】這兩節也可看出俄陀聶和『迦勒』的女兒押撒很聰明，夫妻兩個人向父親『迦勒』要求到的土地是有泉水的田地，而不是乾旱的土地。

2) 這件事記錄下來肯定是有教育意義的。我們也應向我們的天父求賜福的水泉，來澆灌自己乾涸的心靈。只要我們求，祂就賜給我們雙份，不但有上泉，還有下泉，完全滿足我們的需要。

【約書亞 15:63】

15:63 至於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猶大人不能把他們趕出去，耶布斯人卻在耶路撒冷與猶大人同住，直到今日。

1) 【書 15:63】這裡提及猶大人不能把耶布斯人趕出耶路撒冷，但在【書 15:8】卻說明猶大的分地只是位於希布斯（耶路撒冷）的南面（並沒有包含耶路撒冷）；而且事實上耶路撒冷當時是便雅憫的分地【書 18 章】。

2), 【士師記 1:8】記載猶大去攻打耶路撒冷，只是作為地主的便雅憫一族接管後，沒有趕出耶布斯人，與他們同住，直至後來耶路撒冷成為以色列王的所在地，就直至今日都是一個重要的城鎮

【約書亞記 15:8 上到欣嫩子穀，貼近耶布斯的南界（耶布斯就是耶路撒冷）。又上到欣嫩子穀西邊的山頂，就是在利乏音穀極北的邊界。】

【士師記 1:8 猶大人攻打耶路撒冷、將城攻取、用刀殺了城內的人、並且放火燒城。】

Part3 分享與交通

1) 看到猶大所分的迦南，有南地，丘陵，山區，猶大荒野或“山地；並不是如同【民數記 13:27】所說的、那地實在是流奶與蜜之地，有這些葡萄、石榴、無花果為證。

【民數記 13:27 又告訴摩西說、我們到了你所打發我們去的那地、果然是流奶與蜜之地、這就是那地的果子。】

2) 因為那是需要去經營的 如【書 15:18】是需要有神的豐富，來澆灌我好成為豐富的產業。

A) 1) 前面處理完二個半支派、『利未人』和『迦勒』後，現在輪到處理九個半支派分地

2) 約書亞為以色列人分產業共有兩次，

第一次是在吉甲，將地分給猶大、以法蓮和瑪拿西半支派【書 14-17 章】，

第二次是在示羅，分給其餘的支派【書 18-21 章】。

3) 分地的原則是什麼呢？還有為什麼猶大、以法蓮和瑪拿西半支派先分得呢？

4) 首先我們看到『以色列人分地的原則』有三種：

※ 1. 按拈鬮的方式【約書亞記 14:2】。

【約書亞記 14:2 是照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把產業拈鬮分給九個半支派。】

a) 拈鬮分地的方式是：按照猶太人的傳統習慣，一個支派的名字從一個缸裡抽出來的同時，也從另一個缸裡抽出他所得的地業的邊界。當然地的大小還要看支派人數的多寡。

b) 這也是根據摩西在【民 26:52~56】的吩咐。

【民數記 26:52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

【民數記 26:53 你要按着人名的數目、將地分給這些人爲業。】

【民數記 26:54 人多的、你要把產業多分給他們、人少的、你要把產業少分給他們、要照被數的人數、把產業分給各人。】

【民數記 26:55 雖是這樣、還要拈鬮分地、他們要按着祖宗各支派的名字、承受爲業。】

【民數記 26:56 要按着所拈的鬮、看人數多、人數少、把產業分給他們。】

c) 還有這樣的『拈鬮』公平嗎？【箴言 16:33】說：『籤放在懷裏，定事由耶和華。』

【箴言 16:33 籤放在懷裏、定事由耶和華。】

d) 『拈鬮』對當時的人來說，這是最公平的，所以不會因為土地的位置，富庶或貧瘠而給支派之間製造緊張的關係。

※ 2. 按支派人數的多寡。【民數記 26:52~54】

【民數記 26:52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

【民數記 26:53 你要按着人名的數目、將地分給這些人爲業。】

【民數記 26:54 人多的、你要把產業多分給他們、人少的、你要把產業少分給他們、要照被數的人數、把產業分給各人。】

※ 3. 按支派的地位高低。

a) 這是什麼意思呢？因為分地的順序並不是按造家譜大小的順序分的。

b) 我們知道雅各的十二個孩子按著家譜大小的順序是：¹流便、²西緬、³利未、⁴猶大、⁵但、⁶拿弗他利、⁷迦得、⁸亞設、⁹以薩迦、¹⁰西布倫、¹¹約瑟、¹²便雅憫。

c) 但是因為³利未支派被上帝揀選做祭司，所以沒有分得產業。

d) 另外¹流便因為污穢了父親床，和他的妾辟拉同寢【創 35:22】，失去了長子的名分。何況¹流便自己選擇約旦河東的土地。

【創世記 35:22 以色列住在那地的時候、流便去與他父親的妾辟拉同寢、以色列也聽見了。雅各共有十二個兒子。】

e) 因此，在【代上 5:1~2】說到因為流便污穢了父親床，他長子的名分就歸了約瑟、只是按家譜他不算長子。

【歷代志上 5:1 以色列的長子原是流便、因他污穢了父親的床、他長子的名分就歸了約瑟、只是按家譜他不算長子。】

【歷代志上 5:2 猶大勝過一切弟兄、君王也是從他而出、長子的名分卻歸約瑟。】

f) 在【創世記 48:5】說到約瑟，他的兩個兒子，『以法蓮』和『瑪拿西』，也是雅各的兒子。

【創世記 48:5 我未到埃及見你之先、你在埃及地所生的以法蓮和瑪拿西、這兩個兒子是我的、正如流便和西緬是我的一樣。】

g) 約瑟原本長子是瑪拿西（就是使之忘了的意思），因為他說：「神使我忘了一切的困苦和我父的全家。」次子名叫以法蓮（就是使之昌盛的意思），

h) 但是【創 48:13~20】雅各祝福瑪拿西和以法蓮的時候，堅要把右手放在『以法蓮頭』上，左手放在『瑪拿西』頭上，就這樣將次子『以法蓮』立在長子『瑪拿

西』之上。

【創世記 48:20 當日就給他們祝福、說、以色列人要指着你們祝福、說、願 神使你如以法蓮瑪拿西一樣·於是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以上。】

i) 現在**長子的名分**既然歸給約瑟，也就是他的兩個兒子，『以法蓮』和『瑪拿西』，在地位上代替了¹流便和²西緬。【雅各就用紅豆湯和餅換取了以掃長子的名份】

j) 猶大雖沒有**長子的地位**，君王卻是從他而出【代上 5:2】所以，在分地的時候，順序還是^A猶大、^B以法蓮和^C瑪拿西半支派首先獲得分地權，然後才輪到^D其他的七個支派。

【歷代志上 5:2 猶大勝過一切弟兄、君王也是從他而出·長子的名分卻歸約瑟。】

k) 還有²西緬則因為妹妹底拿在示劍受辱，動刀劍，暴烈殘忍而被咒詛，也失去了**次子的地位**【創 49:5~7】。他被排在 19 章

【創世記 49:5 西緬和利未是弟兄、他們的刀劍是殘忍的器具。】

【創世記 49:6 我的靈阿、不要與他們同謀、我的心哪、不要與他們聯絡、因為他們趁怒殺害人命、任意砍斷牛腿大筋·】

【創世記 49:7 他們的怒氣暴烈可咒·他們的忿恨殘忍可詛·我要使他們分居在雅各家裏、散住在以色列地中。】

第十二章，總括記載所殺諸王。	第十三章，分他給二支半派。 ¹ 流便、 ⁷ 迦得、瑪拿西半支派	第十四章，分地給九支半派。
第十五章， ⁴ 猶大所得之地。	第十六章，以法蓮所得之地。 8) 約瑟原本長子是瑪拿西，次子名叫以法蓮。	第十七章，瑪拿西所得之地。 9) 但是【創 48:13~20】雅各祝福時，將次子『以法蓮』立在長子『瑪拿西』之上。
第十八章， ¹² 便雅憫所得之地。(示羅拈鬮)	第十九章， ² 西緬、 ¹⁰ 西布倫、 ⁹ 以薩迦、 ⁸ 亞設、 ⁶ 拿弗他利、 ⁵ 但所得之地。	第二十章，逃避之城。
第廿一章，利未人所得之地。	第廿二章，約書亞祝兩支半派的人，遣歸其地。	第廿三章，約書亞之遺命。
第廿四章，約書亞述主之恩。	按著家譜大小的順序是： ¹ 流便、 ² 西緬、 ³ 利未、 ⁴ 猶大、 ⁵ 但、 ⁶ 拿弗他利、 ⁷ 迦得、 ⁸ 亞設、 ⁹ 以薩迦、 ¹⁰ 西布倫、 ¹¹ 約瑟、 ¹² 便雅憫。	

B) 『希伯崙』 【約書亞記 15:13 分給迦勒 (希伯崙)】

※ 『希伯崙——迦南地的豐富的代表』

1) 神賜給以色列人迦南全地，這十二個探子也去窺探全地。很稀奇的，在他們窺探的整個過程中，聖經單單提到一個地方，就是『希伯崙』。

2) 【民數記 13:27】也說、那地實在是流奶與蜜之地，有這些葡萄、石榴、無花果為證。聖靈說、你注意希伯崙，你看了希伯崙就看到了迦南

【民數記 13:27 又告訴摩西說、我們到了你所打發我們去的那地、果然是流奶與蜜之地、這就是那地的果子。】

3) 我們如果讀【以弗所書第一章】，會讀到在基督裏神賜我們天上各樣的福氣，讓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讓我們得蒙救贖，罪惡都蒙赦免。

4) 而這何等豐盛的基業，已經再耶穌基督裏賜給了我們，我們現在只要進去就得著、就能享受基督的豐富。

5) 有一個故事說到我們經常不懂得去能夠享受那個基督已經作成的豐富？

EX：有個很貧窮的寡婦，靠用手洗衣服維持生活，非常辛苦，但這樣她可以維持家用，把她獨生的兒子培養起來。

a) 以後這兒子到了美國發展，媽媽還在家給人洗衣服。隨著年紀老大，她慢慢體力

不夠了，後來實在是窮得不得了，她就求親戚幫忙。

b) 親戚問她：你兒子不是去到美國賺錢了嗎？，難道他不供應你嗎？

c) 她說、這兒子很孝順，每個月寄一封信來，問候我的生活，但是從來沒有寄錢來，只是每個月在裏面都寄一些畫片。我就把畫片都藏在枕頭底下，晚上睡覺的時候拿出來看一看，想念我的兒子。

d) 那親戚就說、你把那些畫片拿給我們看一看；結果她拿出來的畫片來，都是一張張的美金！

e) 看見嗎？她窮得不得了，苦的不得了，好像生活過不下去，但是天天晚上枕著那麼一大疊美金睡覺。

f) 我們的日常生活中，多少時候也都像這貧窮的寡婦一樣。

g) 我們今天在基督裏，神也已經藉著基督將一切的豐盛都賜給我們，但是我們是不是也是像那個窮寡婦一樣，枕著那些美金，卻不知道自己多富有，到處喊窮？並不懂得去能夠享受那個基督已經作成的豐富？。

6) 這就如同今天我們讀約書亞記，我們看見『希伯崙』，也看見以色列人透過『希伯崙』明白迦南地的豐盛，**這不也是同樣的道理嗎？我們要明白在基督裏的豐盛，我們就要像『迦勒』一樣上去得著『希伯崙』的豐富嗎？**

7) 當你有信心肯付代價，無論什麼樣的艱難，都以艱難為食，以困苦為水，那就成為你能力的秘訣，就讓你能得著希伯崙。

※『希伯崙』是『復活之神』的地方，也是『神交通』的地方

1) 首先【創世記 13:18】『希伯崙』，①亞伯拉罕曾把帳棚搬到它的橡樹下；亞伯拉罕也在那裏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

【創世記 13:18 亞伯蘭就搬了帳棚、來到希伯崙幔利的橡樹那裏居住、在那裏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

2) 【創世記 18:1~2】『希伯崙』也是，②留有永生神顯現的腳蹤；當時耶和華他還帶著兩個天使造訪亞伯拉罕的帳棚；

【創世記 18:1 耶和華在幔利橡樹那裏、向亞伯拉罕顯現出來、那時正熱、亞伯拉罕坐在帳棚門口。】

【創世記 18:2 舉目觀看、見有三個人在對面站着、他一見、就從帳棚門口跑去迎接他們、俯伏在地、】

3) 【創世記】中，『希伯崙』也是③埋葬¹撒拉和²亞伯拉罕、³以撒和⁴利百加、⁵雅各和⁶利亞之地；

【創世記 25:10 就是亞伯拉罕向赫人買的那塊田。亞伯拉罕和他妻子撒拉都葬在那裏。】

【創世記 23:19 此後、亞伯拉罕把他妻子¹撒拉埋葬在迦南地幔利前的麥比拉田間的洞裏、幔利就是希伯崙。】

【創世記 25:9 他兩個兒子以撒、以實瑪利、把他²亞伯拉罕埋葬在麥比拉洞裏、這洞在幔利前、赫人瑣轄的兒子以弗崙的田中、】

【創世記 49:29 他(雅各)又囑咐他們說、我將要歸到我列祖〔原文作本民〕那裏、你們要將我葬在赫人以弗崙田間的洞裏、與我祖我父在一處、】

【創世記 49:30 就是在迦南地幔利前、麥比拉田間的洞、那洞和田、是亞伯拉罕向赫人以弗崙買來為業、作墳地的。】

【創世記 49:31 他們在那裏葬了亞伯拉罕和他妻子撒拉、又在那裏葬了³以撒、和他妻子⁴利百加、我也在那裏葬了⁶利亞。】

【創世記 49:32 那塊田和田間的洞、原是向赫人買的。】

【創世記 50:13 把他⁵雅各搬到迦南地、葬在幔利前、麥比拉田間的洞裏、那洞和田、是亞伯拉罕向赫人以弗崙買來為業作墳地的。】

4) 我們如果從【太 22:32】就會知道『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是『復活之神』。因為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

【馬太福音 22:32 他說、『我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

的神。】

5) 能埋葬在那裡『西伯倫』的『麥比拉洞』；是一件非常有意義的事情；因為『西伯倫』的『麥比拉洞』是復活的地方。

※『希伯倫』也是『神交通』的地方

1) 在【創世記二十三章】的開頭告訴我們，撒拉死了。

2) 雖然當時「亞伯拉罕」、「撒拉」和「以撒」都是住在『別是巴』，但是現在「撒拉」死了，安葬在「希伯倫」，也就是安葬在與神交通的地方。(1)【創世記 13:18】

2)【創世記 18:1~2】所說的地方)。

3) 希伯倫在南邊的『別是巴』和北邊的『耶路撒冷』之間，

4) 我們的教會生活，就是今天的『別是巴』。

a)【創廿一 33】說亞伯拉罕在別是巴「栽上一棵垂絲柳樹，又在那裏求告耶和華」，
【創世記 21:33 亞伯拉罕在別是巴栽上一棵垂絲柳樹、又在那裏求告耶和華永生 神的名。】

b)【創廿二 19】說甚至住在那裏。

【創世記 22:19 於是亞伯拉罕回到他僕人那裏、他們一同起身往別是巴去、亞伯拉罕就住在別是巴。】

c)【創廿六 23-33】也說以撒亦曾住在別是巴，又在那裏築壇，求告耶和華；他又與亞比米勒在那裏立約、挖井，並給那井起名叫示巴。

【創世記 26:23 以撒從那裏上別是巴去。】

【創世記 26:24 當夜耶和華向他顯現、說、我是你父親亞伯拉罕的 神、不要懼怕、因為我與你同在、要賜福給你、並要為我僕人亞伯拉罕的緣故、使你的後裔繁多。】

【創世記 26:25 以撒就在那裏築了一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並且支搭帳棚、他的僕人便在那裏挖了一口井。】

【創世記 26:26 亞比米勒、同他的朋友亞戶撒、和他的軍長非各、從基拉耳來見以撒。】

【創世記 26:27 以撒對他們說、你們既然恨我、打發我走了、為甚麼到我這裏來呢。】

【創世記 26:28 他們說、我們明明的看見耶和華與你同在、便說、不如我們兩下彼此起誓、彼此立約。】

【創世記 26:29 使你不害我們、正如我們未曾害你、一味的厚待你、並且打發你平平安安的走、你是蒙耶和華賜福的了。】

【創世記 26:30 以撒就為他們設擺筵席、他們便喫了喝了。】

【創世記 26:31 他們清早起來彼此起誓、以撒打發他們走、他們就平平安安的離開他走了。】

【創世記 26:32 那一天以撒的僕人來、將挖井的事告訴他、說、我們得了水了。】

【創世記 26:33 他就給那井起名叫示巴、因此那城叫作別是巴、直到今日。】

5) 這是教會生活的小影，因為教會生活總是在活水井和垂絲柳樹旁。

6) 在主回來以前，有些年長的人會離開『別是巴』，就是教會生活，死在『希伯倫』，在那裡等候新耶路撒冷。

7) 『希伯倫的麥比拉洞』，不僅是與神交通的地方，也是通往耶路撒冷的路。

8) 照著亞伯拉罕的領會，撒拉的死就是進入復活的門。

9) 亞伯拉罕他購買西伯倫的麥比拉洞的用意，不僅是要把撒拉葬在那裡，也是要把自己葬在那裡。

C) ※【約書亞記 15 章】不只說到地的境界和城邑，

① 在【書 15:14~19】並加插了『俄陀聶』攻打『底璧城』的一段。

② 也在最後一節提到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猶大人不能把他們趕出去【書 15:63】的事情。

【約書亞記 15:63 至於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猶大人不能把他們趕出去、耶布斯人卻在耶路撒冷與猶大人同住、直到今日。】

D) ※ ①我們先看【書 15:14~19】說到『俄陀聶』攻打『底璧城』的一段。

1)【書 15:13】中我們看見，『迦勒』能享用神特別的應許的人，因為他倚靠神，在

任何爭戰中都得勝。

【約書亞記 15:13 約書亞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將猶大人中的一段地、就是基列亞巴、分給耶孚尼的兒子迦勒·亞巴是亞納族的始祖·(基列亞巴就是希伯崙)】

2) 【書 15:16~19】『俄陀聶』也是一位能享用應許中的豐富的人，因為他也會倚靠神在爭戰中得勝。

【約書亞記 15:16 迦勒說、誰能攻打基列西弗將城奪取、我就把我女兒押撒給他為妻。】

【約書亞記 15:17 迦勒兄弟基納斯的兒子俄陀聶、奪取了那城、迦勒就把女兒押撒給他為妻。】

【約書亞記 15:18 押撒過門的時候、勸丈夫向他父親求一塊田、押撒一下驢、迦勒問他說、你要甚麼。】

【約書亞記 15:19 他說、求你賜福給我、你既將我安置在南地、求你也給我水泉·他父親就把上泉下泉賜給他。】

※ 『俄陀聶的經歷』

1) 說到影響『俄陀聶』最深的是『神』不為過；但是如果從『人的方面的學習』來看，影響他最深的人應該是他的岳父『迦勒』。

2) 『俄陀聶』屬猶大支派望族『迦勒』兄弟『基納斯』的兒子，當以色列人飄流曠野的年代，『俄陀聶』他還未成年。

3) 從年少時，『俄陀聶』看見父輩因為不信的噁心，在神忿怒審判之下，先後悲慘地倒斃曠野。到進迦南前，那不信的世代，竟無一人存活。惟獨見他所敬重的伯父——『迦勒』，因他專心跟從耶和華，卻仍然那麼強壯地活著。

4) 他幼小的心靈在神的憐憫中，

a) 一面因著群眾的失敗，使他深引為鑒戒；

b) 另一面，他卻效法引導他之伯父迦勒的信心。曠野多年艱辛的道途，卻訓練他成為一位勇敢的戰士。

5) 當伯父『迦勒』策劃乘勝進攻底璧而發出號召時，『俄陀聶』信心滿滿地響應伯父的號召，帥領族兄弟前去攻擊那南方的大城底璧。

6) 不知道你們接受不接受；人的行為去影響旁邊的人，比用『聖經』的話語來影響旁邊的人更有效

7) EX: 保羅被關時說【腓立比書 1:20 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

a) 如果保羅當時是哭哭啼啼的訴說他的遭遇？他能彰顯出神的大能大力嗎？

b) 神的大能不是本來就存在的嗎？那為什麼獄卒們看不道也不相信？那是因為需要我們基督徒將基督顯大出來。

※ 『迦勒』預表『得勝的基督』；而『俄陀聶』預表『得勝的基督徒』

1) 『迦勒』在這裡很像，我們那一位，全得勝的基督，而『俄陀聶』就像那些，能在基督裡得勝的基督徒。

2) 當押撒過門的時候，父親問她說：「你要什麼？」女兒說：「求你賜福給我；你既將我安置在南地，求你也給我水泉。」

3) 這裡給我們看見；在基督裡，我們不只承受①祂作我們的產業，而且神還要藉著祂的②聖靈來膏我們，叫我們不只得著基督作豐盛的產業，而且得著聖靈豐滿活水的供應。

4) 『迦勒』是等到愛女祈求才賜給她那上下水泉的。

5) 但是在我們的經歷裡，神使我們在基督裡得著祂作我們豐富的屬天產業，同時神也盼望我們向祂求，『祈求神將那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我們，使我們真知道祂』；這記載在【弗一 17】和【路十一 13】。【以弗所書 1:17 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將那

賜人智慧和啓示的靈、賞給你們、使你們真知道他。】

【路加福音 11:13 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麼。】

E) ✖ 這一章還提到 ②【書 15:63】『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猶大人不能把他們趕出去的事情』。

✖ 『要合一』

1) 這裡似乎在突顯：『要合一』，才能夠完全承受產業所帶來的祝福。

2) 【書 15:63】經文沒有寫出為甚麼？耶布斯人不能被耶路撒冷部份的原因，

【約書亞記 15:63 至於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猶大人不能把他們趕出去、耶布斯人卻在耶路撒冷與猶大人同住、直到今日。】

3) 但是如果根據【士 1:8】，【士 1:21】和【撒下 5:6】的記載，猶大支派顯然佔領並燒毀了耶路撒冷的一部分。但他們有可能並沒有去攻取錫安山上的堡壘。

【士師記 1:8 猶大人攻打耶路撒冷、將城攻取、用刀殺了城內的人、並且放火燒城】

【士師記 1:21 便雅憫人沒有趕出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耶布斯人仍在耶路撒冷與便雅憫人同住、直到今日。】

【撒母耳記下 5:6 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到了耶路撒冷、要攻打住那地方的耶布斯人、耶布斯人對大衛說、你若不趕出瞎子、癩子、必不能進這地方、心裏想大衛決不能進去。】

4) 然而不管是「猶大人」或「便雅憫人」都無將「耶布斯人」趕出去。

5) 原因很有可能是，雙方都覺得應該是對方要去趕走仇敵，最後就變成無人去把仇敵趕走，這好像是兄弟之間『合一』的問題。

6) 这也提醒我們，我們每個人是都可以分到地，也都可以承受產業，但我們怎樣才能真的把這產業承接下來呢？**首先**我們要認清楚「團隊的合一」，「弟兄姊妹之間」的合一，「夫妻之間的合一」都是很重要的。

【申命記 19:14 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承受為業之地、不可挪移你鄰舍的地界、那是先人所定的。】

【申命記 27:17 挪移鄰舍地界的、必受咒詛、百姓都要說、阿們。】

7) 還有，猶大人沒有趕出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書 15:63】，固然因為耶路撒冷不該是猶大支派去佔取，但主要原因還有其他的原因。

【約書亞記 15:63 至於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猶大人不能把他們趕出去、耶布斯人卻在耶路撒冷與猶大人同住、直到今日。】

8) 這記載在【書 17:16】『約瑟的子孫說、那山地容不下我們、並且住平原的迦南人、就是住伯善和屬伯善的鎮市、並住耶斯列平原的人、**都有鐵車**。』；他們還是只看到難處，不肯付代價，這才是爭戰不能得勝的主要原因。

【約書亞記 17:16 約瑟的子孫說、那山地容不下我們、並且住平原的迦南人、就是住伯善和屬伯善的鎮市、並住耶斯列平原的人、都有鐵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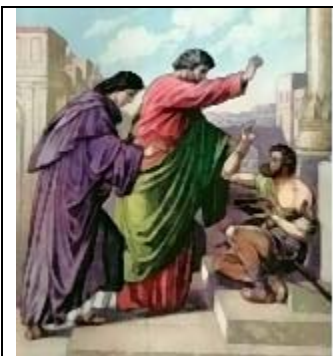
9) **我們或許會說，真的不是他們不願意，那都要怪罪於天然人的軟弱所造成，使我們在跟隨神的信心上軟弱了。**

10) **不過今天以後我們不能在這樣說了，因為我們在【民數記 14:23~24】已經看到真正的原因，那就是是否有『專心跟從神』。**

11) **『專心跟從神』，是唯一能得到『神的祝福』和『神保守的能力』的唯一途徑。**

F) 【書 15:63】『他們沒有把耶布斯人趕出去』。耶布斯人是預表著什麼？

『耶布斯人的靈』



約書亞 15:63 至於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猶大人不能把他們趕出去，耶布斯人卻在耶路撒冷與猶大人同住，直到今日。

- 1) 『耶布斯人』意為「踹穀者」，踹穀就是將穀粒和穀糠分開的動作。內心被耶布斯人的靈所沾染者，通常就是那種會①毫不猶豫貶低和②羞辱別人的人。這是一種『種族歧視』的靈；有『耶布斯人』靈的人。
- 2) 在過去，是以傳講「法利賽式」規條的「福音」，要求信徒遵守、服從這些規條，卻不告訴信徒在基督裡的一切真理。很不幸的是，現今教會也是充滿著擁有『耶布斯人』靈的人。
- 3) 有『耶布斯人』靈的人，就會如同現今基督教社會存在著的一個現象；就是無形中將基督的身體分成兩種階級：①「傳道人」和②「平信徒」。
- 4) 這些「傳道人」就成為教會的屬靈大師，負責協助那些相對較不屬靈、沒有時間或能力直接聽神聲音的「平信徒」。
- 5) 如此這兩個屬靈階級建立起互相依存的關係，平信徒把自己的屬靈權柄交付給傳道人。
- 6) 既然平信徒只能依賴傳道人去聽神的聲音，牧師所說和所作的便成為當地的法律，平信徒如果膽敢質疑牧師的教導或決定，就自動遭到訓斥和打壓。
- 7) 現代有『耶布斯人』靈的人的口號就是：「只要順服，從你的傳道人領受祝福。」
- 8) 有『耶布斯人』靈的人，也會補充說：「你豈沒有讀過【羅馬書第 13:1】嗎？」

【羅馬書 13:1 在上有权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 神的，凡掌權的都是 神所命的。】

- 9) 我們應該順從權柄，只要順服，這樣你就會從神所設立的權柄領受屬靈祝福。如果悖逆，屬靈祝福的遮蓋就會離開你，你將落在悲慘的下場中。」
- 10) 其實我確實相信我們要有一個順服的靈。
- 11) 聖經裡要我們全人順服神。如果神真的叫我們向後翻觔斗，我們就必須照做。
- 12) 我們的確是要全人順服神。不過 我們既然都是身為主的羊的我們，我們都應該具備有分辨是否是主的聲音的能力，知道何時是神透過人在說話，何時又是天然人是假藉「奉神的名」說話。何況我們身體內有聖靈，我們手中有聖經，會有風險，都是因為各人不警醒不追求所造成的不是嗎？【約 10:27-30】

【約翰福音 10:27 我的羊聽我的聲音、我也認識他們、他們也跟著我。】

【約翰福音 10:28 我又賜給他們永生，他們永不滅亡、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

【約翰福音 10:29 我父把羊賜給我、他比萬有都大，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裏把他們奪去。】

【約翰福音 10:30 我與父原為一。】

※ 『耶布斯人導致的瘸腿』

- 1) 在【使徒行傳第 3 章中】，彼得和約翰醫好一個在聖殿美門口討飯的瘸子：
- 2) 美門的「美^{<5611>}」字，【羅 10:15 翻成佳美^{<5611>}】；在觀念上與「恩典」十分相關，因此

3) 這癱子代表一切被耶布斯人弄癱腿的信徒，他們不明白自己距離「恩典之門」有多近。許多信徒是屬靈的癱子，乞求「傳道人」的施捨，不知自己其實可以獲得神的恩典，與神有直接的關係。

4) 這恩典並不是指來到神面前，只是為了從神得些東西，這種想法正是我們大多數信徒**所以為的，所求的**。

5) 這恩典應該是①使我們認識神是我們的父親和我們的朋友，②使我們的與神合一，③使我們的在地上彰顯祂的能力和榮耀。

(G: 腓立比書 1:20，加拉太書 4:12~15)

【腓立比書 1:20 照着我所切慕所盼望的、沒有一事叫我羞愧、只要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

【加拉太書 4:12 弟兄們、我勸你們要像我一樣、因為我也像你們一樣、你們一點沒有虧負我。】

【加拉太書 4:13 你們知道我頭一次傳福音給你們、是因為身體有疾病。】

【加拉太書 4:14 你們為我身體的緣故受試煉、沒有輕看我、也沒有厭棄我、反倒接待我、如同 神的使者、如同基督耶穌。】

【加拉太書 4:15 你們當日所誇的福氣在哪裏呢、那時你們若能行、就是把自己的眼睛剜出來給我、也都情願、這是我可以給你們作見證的。】

6) 接著我們在【使徒行傳】中，我們也會看到；那些身上存有『耶布斯人』靈的人，也就是那些自認為是屬靈權威的當局們；當他們看到門徒們正在教導百姓，並傳講死人復活，加上那麼多人悔改信主時，他們是有多麼「煩惱」呀。

8) 在那些的身上，因為仍存有『耶布斯人』靈的人，他們相信這些「百姓」在屬靈上是次等公民，是不配獲得屬靈的分賜，也不配傳輸給別人，因為這些自由和潛能若落在「小老百姓」手中，是太危險的事。

9) 我們再看；【徒 3:7】彼得和約翰奉耶穌的名醫好那癱子之前，彼得拉著癱子的右手，扶癱子起來。

10) 這動作和存有『耶布斯人』靈的人所做的剛好相反，因為存有『耶布斯人』靈的人所致力，是把人壓下去，不是扶人起來。

【使徒行傳 3:7 於是拉着他的右手、扶他起來、他的腳和踝子骨、立刻健壯了。】

11) 還有【使徒行傳 4:7】也可看到，仍存有『耶布斯人』靈的人，總是詢問有關「授權」的問題。換句話說，他們要知道：「是哪個被認可的官長領袖，授權給你們做這事？」存有『耶布斯人』靈的人，總是要求信徒須在牧師的遮蓋下做事。

結論：

1) 我們已經學習到『迦勒』能夠得到『西伯倫』那有這些葡萄、石榴、無花果為證的流奶與蜜之地，只因為他『專心跟隨神』，並沒有其他方法和資格了。

2) 我們不要有那『耶布斯人』的靈在我們身上。

3) 我們是要藉著屬靈前被的幫助 讓我們的心眼更被開啟，讓我們更懂得來親近神，交通神。而不是把我們屬靈生命的權柄交在傳道人的手中。

4) 『西伯倫』的意思更讓我們明白，為什麼【書 14:15】會說「國中太平，沒有戰爭」，因為『迦勒』是站在『復活』與『交通』的地位上，也就是我們現在基督徒所佔的地位。